

2026 年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九、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十、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隶属海南省农业农村厅，属于财政全额拨款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承担全省土壤肥料服务工作职责，其宗旨和业务范围为：

（一）承担耕地土壤资源调查、地力评价监测和土壤改良等工作；

（二）承担科学施肥、农田节水等新技术、新成果和肥料新品种的试验示范推广工作；

（三）承担指导全省土肥水体系建设工作；

（四）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内设 3 个科室，包括综合科、耕地质量科(省耕地质量监测保护中心)、肥料与节水技术科。

第二部分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94.6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6.85 万元，主要是人员

薪资调整及增加项目预算所致。其中，收入总计 1294.6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1259.31 万元、上年结转 35.33 万元；支出总计 1294.6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97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59.7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9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94.6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6.86 万元。主要基于两方面原因，一是人员增编及薪资标准调整，相应提高了人员经费预算；二是项目收入预算有所增加。两者共同带动了整体拨款规模的上升。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94.64 万元，占 100%。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2 万元，占 4.47%；卫生健康支出 45.97 万元，占 3.55%；农林水支出 1159.79 万元，占 89.58%；住房保障支出 30.97 万元，占 2.3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7.3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07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编及薪资标准调整，相应提高了养老保险经费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为 18.66 万元，比去年预算数增加 1.53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编及薪资标准调整，相应提高了职业年金经费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1.93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13.04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32.93 万元，与上年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数为 30.9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99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编及薪资标准调整，相应提高了住房公积金经费预算。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预算数 322.2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8.48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编及薪资标准调整，相应提高了基本支出经费预算。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预算数 502.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23 万元，主要是业务推广与应用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预算数 0.28 万元，主要是用于执行上年结转的冬季瓜菜品牌与质量管理体系建设项目资金，该资金系上年年中追加安排。

1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耕地建设与利用

（项）预算数 335.0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35.05 万元，主要是用于执行上年结转的海南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验收及档案资料汇编项目资金，以及本年度新增安排了“海南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项目所致。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457.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0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

公用经费 50.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1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1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 1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此项内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无此项内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七、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6 年收支总预算 1294.64 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5.97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59.79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30.97 万元。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收入预算 1294.6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35.33 万元，占 2.7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59.31 万元，占 97.27%。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6.85 万元，主要基于两方面原因，一是人员增编及薪资标准调整，相应提高了人员经费预算；二是项目收入预算有所增加。两者共同带动了整体拨款规模的上升。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 2026 年支出预算 1294.64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457.11 万元，占 35.31%；项目支出 837.53 万元，占 64.69%。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6.85 万元，主要基于两方面原因，一是人员增编及薪资标准调整，相应提高了人员经费预算；二是项目收入预算有所增加。两者共同推动了本年支出预算的整体上升。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无此项内容。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6 年海南省土壤肥料总站共有 5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837.53 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业务推广与应用项目，预算安排 390.2 万元，主要用于试验示范与监测、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数据管理与技术推广、专项业务与参展、劳务派遣、技术培训和差旅等方面支出。绩效目标主要有：一是建立试验示范与监测点 15 个，包括：土壤墒情监测点 2 个、化肥减量增效示

范点 3 个、水稻化肥利用率监测点 2 个、化肥利用率试验点等 6 个（含 4 个化肥利用率试验、2 个施肥定额标准）、水肥一体化示范点 2 个；二是开展果蔬作物试验示范品种 50 个；三是完成数据库与系统数据更新量 350 条，包括：更新肥料登记信息数量 50 条、更新测土配方施肥数据信息 300 条；四是开展信息发布与宣传推广 29 期，包括：发布肥料信息监测数据 12 期、土肥水技术推广视频 17 期；五是完成肥料产品登记初审 25 个；六是开展土肥水技术培训 144 人次；七是保障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发放 108 人次；八是形成总结报告 12 份，包括：瓜菜价格信息分析报告 1 份、土壤酸化监测报告 1 份、耕地质量调查评价报告 1 份、各类试验示范总结报告或标准（初稿）9 份。九是肥料登记初审对象满意度达 90%以上。

2. 综合运行事务项目，预算安排 112 万元，主要用于基地设施运维、差旅与交通、第三方服务、劳务服务、技术培训与宣传等方面支出。绩效目标主要有：保障单位综合事务正常有序运行。具体任务包括：完成第三方项目审计、验收、评审等相关报告不少于 8 份；组织开展基地基础设施维护建设不少于 2 次；支付季节性劳务用工，覆盖不低于 200 人次；确保进驻基地企业对管理服务的满意度不低于 90%。

3. 海南省补充耕地质量验收项目，预算安排 300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耕地项目省级审核、耕地质量等级市县核算、耕地质量等级省级核算、补充耕地质量技术验收支撑研究等

方面支出。绩效目标主要有：一是全年复核补充耕地项目耕地质量等级验收个数 ≥ 48 个；二是复核补充耕地项目耕地质量验收面积 ≥ 1 万亩；三是补充耕地项目复核通过后项目形成新增耕地数量指标可用于占补平衡工作 $\geq 90\%$ ；四是形成补充耕地质量验收工作技术支撑体系研究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

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